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8日以邮件形式送达各位董事。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25年8月29日在武汉市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10人，实际出席董事10人。董事长刘正斌，副董事长陈佳，董事刘元瑞、黄雪强、陈文彬，独立董事史占中、潘红波现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董事关红刚，独立董事余振、张跃文以通讯方式参会并行使表决权。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正斌主持。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同意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本报告。

（二）《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和《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公司 2025 年半年度风险控制指标报告》

本报告于 2025 年 8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全文披露。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本报告。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修订<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制度>的议案》

修订后的《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制度》于 2025 年 8 月 30 日全文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五）《关于公司向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提供净资本及流动性担保承诺的议案》

为满足监管要求，支持全资子公司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合规展业，董事会同意前次担保到期后，公司继续向该子公司提供担保承诺，具体为 4.5 亿元净资本担保承诺和 5 亿元流动性担保承诺，担保有效期截至 2028 年底；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担保相关具体事

宜。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向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提供净资本及流动性担保承诺的公告》。

表决结果如下：与会董事以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了议案。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表决票；
-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三十日